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 Energy Tech Co., Ltd.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有關(其中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建議重選董事以及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語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243,433,914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有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的投票會有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下文載列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結果：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有效總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審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2.	重選劉建成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3.	重選譚榮添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4.	重選張熙政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5.	重選王建中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6.	重選陳毅生先生(彼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7.	重選張真女士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8.	重選薛建中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9.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10.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85,087,897 100%	0 0%	2,385,087,897
11.	授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1,968,697,897 82.54%	416,390,000 17.46%	2,385,087,897
12.	授予董事會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968,697,897 82.54%	416,390,000 17.46%	2,385,087,897
13.	藉加入所購回股份數目以擴大董事會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1,968,697,897 82.54%	416,390,000 17.46%	2,385,087,897

由於上述普通決議案已獲超過於50%之票數贊成，因此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佔有效總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4.	批准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並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剔除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	2,253,448,897 94.48%	131,639,000 5.52%	2,385,087,897
由於特別決議案已獲不少於75%之票數贊成，因此本公司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除王建中先生由於其他工作安排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所有其他董事均有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梅先志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1)名執行董事詹華鋒先生；六(6)名非執行董事梅先志先生、劉建成先生、譚榮添先生、張熙政先生、王建中先生及張夢桂先生；以及四(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鄒振東先生、張真女士及薛建中先生。